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2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17年6月6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8名，亲自参会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刘百宽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认真讨论，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公司董事史道明、马文鹏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鉴于219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281.70万股，8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拟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14.20万股，以及2016年度权益分派的原因，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激励对象名单进行相应调整，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835名调整为616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总数由1241.50万股调整为945.60万股，授予价格由3.10元/股调整为3.08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激励对象名单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

2、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董事史道明、马文鹏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首次授予日为2017年6月6日，向符合授权条件的61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945.60万股，授予价格为3.08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经签字盖章的《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7日